

沂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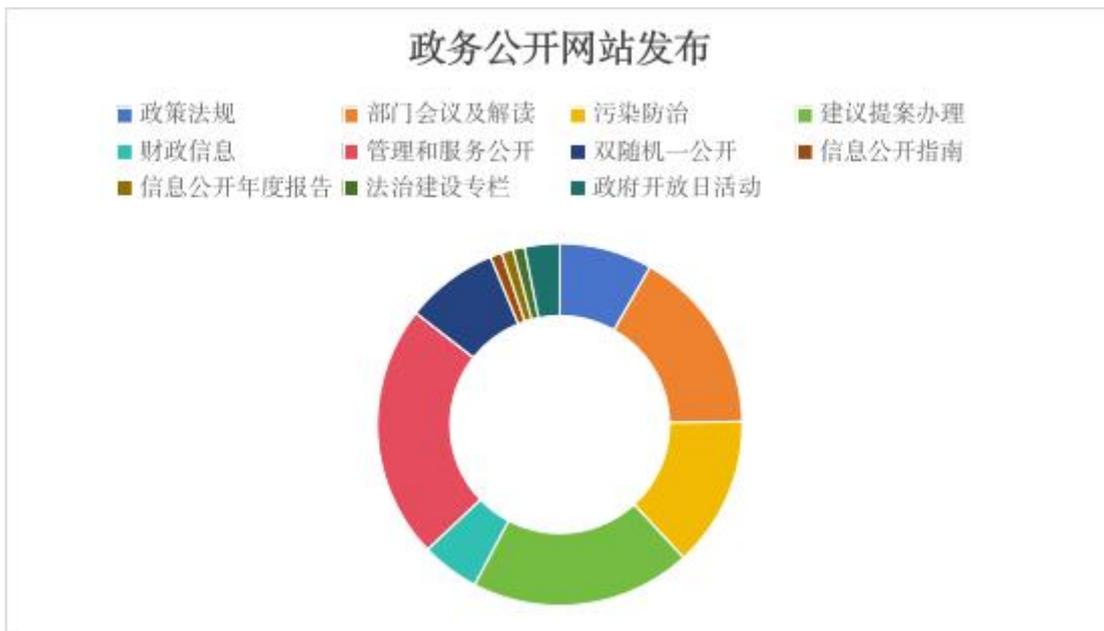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沂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（地址：沂源县荆山路 139 号；邮编：256100；电话：2920516；邮箱：yiyuanzhxzzfj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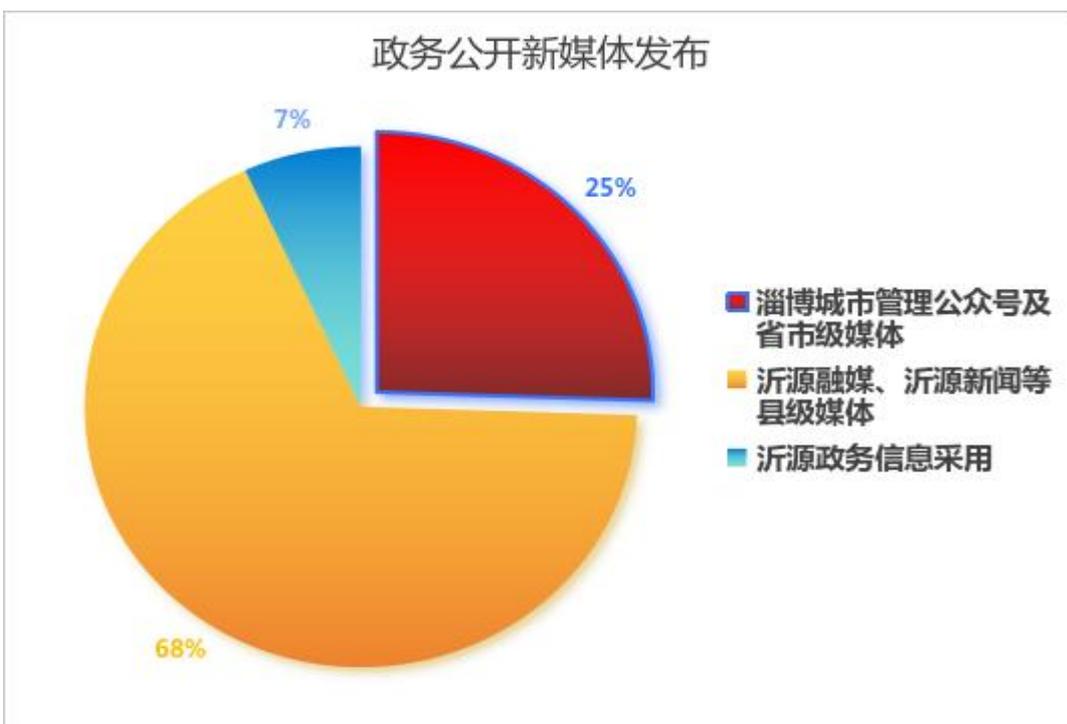
2025 年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，聚焦综合执法工作，深入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充分利用公开载体，按要求及时报送信息，重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内容建设，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顺利完成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内容

2025 年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7 条，其中，政策法规 8 条，部门会议及解读 16 条，污染防治 13 条，建议提案办理 19 条，财政信息 5 条，管理和服务公开 22 条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8 条；，信息公开指南 1 条，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，法制建设专栏 1 条，政府开放日活动 3 条。



2025年，通过各类新媒体公开信息247条。其中，淄博城市管理公众号及大众日报、山东商报·速豹新闻、博览新闻、海报新闻、淄博学习平台等省市级媒体客户端刊发信息63篇，在沂源融媒、沂源新闻等县级媒体平台刊发信息167篇次，沂源政务信息采用信息17篇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收到依申请公开 8 件，其中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，申请人为自然人，其他已按照规范格式在规定时限内进行答复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相比较去年，依申请公开数量增长较大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聚焦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持续推进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动态完善与更新。围绕机构职能、政府会议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、建议提案办理、财政收支等核心领域，确保信息发布及时、规范、精准。同时，严格坚守信息发布安全底线，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与个人信息保护工作，健全审查机制、细化审查流程，坚决杜绝涉密信息上网，切实保障信息公开安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以政府网站为核心公开载体，精准设置机构职能、财政预决算等专题栏目，聚焦民生关切与社会热点，常态化开展栏目内容更新维护，全面保障公开信息的完整性、时效性。充分依托省、市、县三级媒体矩阵，及时、准确、权威回应群众关切，精准推送企业和群众关心的惠企惠民政策等重点信息，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覆盖面、知晓度和影响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着力强化政务公开工作支撑保障体系建设。一方面抓实抓细业务培训工作，综合运用实操演练、政策解读、案例分析等多元化培训方式，全方位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养和履职效能。

另一方面建强专业工作队伍，健全闭环责任体系，严格落实主要负责同志总责制度，督促各科室指定专人担任政务公开联络员，细化量化工作任务清单，构建上下贯通、协同高效的工作推进网络，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地见效、有序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8	0	0	0	0	0	8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求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7	0	0	0	0	0	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不足。部分重点领域、关键事项信息更新滞后，未能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对政务信息的获取需求，公开效率与实际工作要求存在差距。二是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有待深化。政府信息公开的流程规范、内容标准不够统一，配套体制机制不够健全，导致部分公开信息存在格式不规范、要素不完整等问题，影响公开质量。三是公众参与机制不够完善。公众意见征集渠道较为单一，反馈回应的及时性、针对性不足，闭环管理机制尚未完全建立，未能充分调动社会公众参与政务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聚焦上述问题，靶向施策推进整改提升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：

一是筑牢时效保障防线。建立分级分类公开时限标准，明确不同类型信息的发布时限要求；同步搭建预警督办机制，对临近时限未公开信息自动提醒、超时信息专项督办；优化信息报送、审核、发布全流程，压缩流转周期，确保信息第一时间精准公开。

二是深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制定统一的政府信息公开操作指引，明确公开范围、内容要素、格式规范等要求；健全配套体制机制，完善工作制度和管理办法；加强基层政务公开能力建设，开展业务培训指导；推进公开平台整合规范，实现信息发布渠道统一、管理有序。

三是拓宽公众参与渠道。整合线上线下意见征集平台，畅通留言反馈、调研座谈等参与途径；建立意见征集、办理、反

馈全闭环机制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；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引导，提升公众知晓度和参与意愿，探索建立公众参与激励机制；强化监督考核与责任追究，将整改落实情况纳入相关考核体系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本年度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5 年度，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共承办县人大代表建议、县政协委员提案 16 条。主要涉及在西部宜居新城规划建设停车场、打造居民小区“好邻居文化”，加快建设秀美活力之城、拆除鲁山路小学、鲁山路幼儿园北侧绿化带等方面。所有 16 件建议提案均已按期办结。

（三）创新实践工作情况

采取线上宣传和线下安排执法人员深入解读相结合的方式，平稳完成胜利山早市搬迁工作；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，特邀来自社会各界的城管顾问委委员代表参与，通过座谈交流和现场观摩，使广大市民更深入了解到城市管理背后所做的大量工作；积极开展垃圾分类主题宣传活动，走进儿童乐园、各社区和幼儿园校园课堂，为孩子们量身打造的“环保启蒙课”，不仅让垃圾分类知识变得生动易懂，更在亲子群体中播撒下绿色文明的种子，为推动全民参与垃圾分类注入童真力量。

（四）《2025 年沂源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分解表》落实情况

严格按照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要求，持续推进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围绕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对涉及我局机关简介、财政预决算、双公示、公共监管、行政执法公示等“法定主动公开”内容进行及时公开，同时认真总结提炼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做法进行提炼宣传。

（五）其他事项及相关情况

无

沂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5年1月16日